

平陆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平审管许〔2024〕31号

平陆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黄河一号旅游公路运城市平陆县(毛家山至大河庙)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 批 复

平陆县交通运输局:

你单位呈报的《关于呈请审批黄河一号旅游公路运城市平陆县(毛家山至大河庙)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申请》(平交请〔2024〕33号)已收悉。

为了把黄河一号旅游公路建设好,确保道路安全畅通,营造良好旅游环境,你单位委托国阳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黄河一号旅游公路运城市平陆县(毛家山至大河庙)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经现场审勘股组织专家评审确认项目可行,现予以批复,具体内容如下:

一、项目名称

黄河一号旅游公路运城市平陆县(毛家山至大河庙)改造工程

二、建设地点

平陆县圣人涧镇

三、建设性质

改建

四、项目建设单位、法人代表、项目编码、日常监管责任单位、日常监管责任人

项目建设单位：平陆县交通运输局

法人代表：贺存峰（交通运输局局长）

项目编码：2402-140829-89-01-562119

日常监管责任单位：平陆县人民政府

日常监管责任人：谭千义（平陆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五、建设工期：7个月

六、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黄河一号旅游公路运城市平陆县（毛家山至大河庙）改造工程，路线起点与乡道 009 平交，路线向西北沿旧路进行改造，对不满足规范要求路段进行裁弯取直、优化纵坡，在 K2+830 处沿旧路向东北方向进行加宽改造，在 K5+800-K6+150 段途径毛家山村后，路线继续向北展线布设，在 K9+670 处，路线沿既有森林防火通道和实际地形进行展线布置，终点选择在平陆县国有林场核桃洼北侧，与既有森林防火通道顺接，路线全长 13.920km。

本项目按三级公路的标准建设，设计速度 30km/h，路基宽度 7.5 米，行车道宽 2×3.25 米，路肩宽 2×0.5 米，全线路面均为沥青混凝土路面。

主要建设内容：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排水工程、涵洞工程、交叉工程、安全设施等。

1. 路基工程：挖土方 362261.7m^3 ，挖石方 210595.4m^3 ，路基填方 265896.3m^3 。

2. 路面工程：5cmAC-16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面层 103200m^2 ，18cm 水泥稳定碎石基层 104240m^2 ，18cm 水泥稳定碎石底基层 106120m^2 ，15cm 砂砾垫层 114810m^2 。

3. 排水工程：C25 现浇砼 7908.04m^3 。

4. 涵洞工程：24 道圆管涵/442m，1 道拱涵/58m。

5. 交叉工程：平面交叉 3 处。

6. 安全设施：标志牌 209 块；交通标线 9870.5m^2 ；路侧护栏 10100m，轮廓标 1318 个；线形诱导标 449 块；里程碑、公路界碑、百米牌 126 块；道口标柱 212 个；凸面镜 12 个；交通标识 15 块。

七、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投资估算总金额为 8880.55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7646.1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501.16 万元，预备费 733.26 万元。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除争取上级资金外，不足部分由县财政予以配套。

八、项目建设要符合环境保护、节能及防震等要求。

九、招投标：严格按照《山西省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核准表》进行招投标。

十、项目实施

要切实加强工程管理，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规范项目管理，强化资金使用管理，严把工程质量，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并交付使用。

十一、项目建设单位应按照《政府投资条例》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建设工期，并登录山西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进度、竣工验收等基本信息。

望接文后，请据此编制报批项目初步设计，在初步设计阶段，进一步优化工程设计方案；要严格核实工程量、控制投资概算。

平陆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4年3月21日



山西省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核准表

核准号：2024-015 号

项目名称	黄河一号旅游公路运城市平陆县（毛家山至大河庙）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平陆县交通运输局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委托招标	自行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	
设计	√		√		√			
建安工程	√		√		√			
监理	√		√		√			
设备							—	
其它							√	
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sxbid.com.cn/ ）						
核准意见： 一、该项目建安工程、设计、监理投资总额达到强制招标的规模标准，根据有关规定，应进行公开招标。 二、同意建设单位提出的其它不采用招标的申请。 三、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该项目应委托具有相应招标能力资质的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招标。 四、该项目的招标公告必须在山西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中标候选人也应在该平台公示。 五、该项目应在山西省评标专家库抽取评标专家。 六、建设单位和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严格按照我局核准的招标方案进行招标。								
平陆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4 年 3 月 25 日								